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 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 10月 24日召 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 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和浙江赛默制药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以下简 称"赛默制药")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15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执行金额以银 行审批金额为准),公司拟对赛默制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不超过5亿元的 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尚未签署协议或相关文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 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办理相关业务,并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等。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 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赛默制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701MA2EA5925G

成立日期: 2019年6月12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西关街道李渔路 1313 号金华信息经济产业园 9幢 1602室(自主申报)

法定代表人: 邵春能

注册资本: 100,000,000 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兽药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食品生产;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保健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深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持有赛默制药 100%股权与公司存在的联系: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5年9月30日	202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 494, 210, 598. 80	1, 361, 462, 452. 46

负债总额	1, 555, 613, 381. 02	1, 368, 303, 160. 42
银行贷款	228, 708, 787. 92	109, 987, 459. 13
流动负债	1, 554, 597, 161. 98	1, 367, 168, 162. 53
净资产	-61, 402, 782. 22	-6, 840, 707. 96
 主要财务数据	2025 年 1-9 月	2024 年度
	1 2020 1 0 / 3	2021 /2
营业收入	103, 937, 432. 18	188, 008, 328. 39

(三) 赛默拥有良好的信用等级, 赛默制药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尚未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担保期限、协议签署日期、地点、债权人以子公司实际申请综合授信的银行或公司签订的正式担保协议的债权人主体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系为支持公司全资子公司赛默制药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有助于增强公司综合盈利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经济效益。本次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不涉及反担保,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赛默制药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 1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执行金额以银行审批金额为准),公司拟对赛默制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不超过 5 亿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赛默制药拟向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公司拟为赛 默制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担保风险在公司的可控范围内。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 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一致同意本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 5 亿元人民币,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8.10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1.40%。除对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担保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之外的单位提供担保,公司及子公司无违规担保、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杭州百诚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